



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11年10月4日
連絡人：莊佳瑋 主任檢察官
連絡電話：037-353410 分機 323

苗栗地檢署積極查緝幽靈人口妨害投票案件

為維護民國111年11月26日舉辦之公職人員選舉公平、公正進行，本署於111年7月20日召開研商防制戶籍虛報聯繫會議，建置虛偽遷移戶籍案件的清查篩選流程。日前苗栗縣警察局竹南分局獲悉苗栗縣後龍鎮海寶里里長候選人韓○○涉有幽靈人口妨害投票犯嫌，報告本署後，由本署指派蔡明峰檢察官指揮偵辦。經本署專案小組調取相關資料加以分析，認時機成熟，遂於111年10月3日傳喚該名里長候選人及涉嫌虛偽遷移戶籍之民眾9名到案說明，經檢察官訊問釐清案情後，9名民眾均請回，里長候選人韓○○則涉嫌刑法第146條第2項妨害投票犯罪嫌疑重大，諭知交保新台幣5萬元。

苗栗查賄團隊為確保本次地方公職人員選舉的公平，已布下天羅地網廣為蒐集賄選情資，對於心存僥倖破壞選舉秩序之人，將秉持「有聞必查，有據必辦」的堅定態度從嚴從速偵辦。本署呼籲，維持選舉公平性是鞏固民主政治的基石，請民眾勇於拒絕賄選、檢舉不法（檢舉專線：0800-024099按4），本署對於所有檢舉案件均有嚴謹之保密措施。